

证券代码：002122

证券简称：天马股份

公告编号：2016-044

天马轴承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票复牌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特别提示：公司股票将于 2016 年 10 月 12 日（星期三）开市起复牌。

天马轴承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因控股股东霍尔果斯天马创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（原“天马控股集团有限公司”，以下简称“天马创投”）筹划转让其持有的天马股份部分股份及公司控制权变更事宜，股票自 2016 年 9 月 21 日开市起停牌。2016 年 9 月 28 日，公司发布《重大事项停牌进展公告》。

停牌期间，相关各方积极推进本次股权转让工作，目前交易双方已经签署正式股份转让协议。本次交易详细情况可参与本次复牌公告同步公告的《关于公司控股股东股份转让及控制权变更的提示性公告》。

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，公司股票将于 2016 年 10 月 12 日（星期三）开市起复牌。公司后续将按照《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》的规定，在《股份转让协议》签署之日起 3 个工作日内，披露本次交易的《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》以及财务顾问的核查意见等文件。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介为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天马轴承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6 年 10 月 12 日